

表 A10-1 一般及專業理論課程綱要表

<b>系科名稱：</b> <u>資訊管理系</u>			
<b>科目名稱：</b> 系統分析與設計			
<b>英文科目名稱：</b> System Analysis and Design			
<b>學年、學期、學分數：</b>		第二學年、第二學期、3 學分	
<b>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：</b>			
<b>教學目標：</b> 包含知識、技能、態度、其他等四項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使學生瞭解系統分析師如何與使用者、管理人員及其他 IT 人員的互動（知識）</li> <li>2. 深入瞭解系統開發生命週期的五個階段，特別是資料庫管理的技術（技能）</li> <li>3. 瞭解資訊科技如何支援企業的運作及需求（態度）</li> <li>4. 培養同學適應未來對資料庫系統研究、深造、就業、進修的資料庫管理基礎（其他）</li> </ol>			
<b>教材大綱：</b>			
<b>單元主題</b>	<b>內容綱要</b>	<b>教學參考節數</b>	<b>備註</b>
一、系統分析與設計之價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系統分析與設計之價值</li> <li>2. 資訊系統的構件</li> <li>3. 資訊系統之發展</li> </ol>	12	
二、資料庫設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資料庫論述</li> <li>2. 系統設計</li> <li>3. 資料庫設計</li> <li>4. 資料正規化</li> </ol>	24	
三、系統實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資料查詢 (SQL)</li> <li>2. 進階查詢</li> <li>3. 表單、報表、應用程式</li> <li>4. 流程造模</li> </ol>	18	
合計		54	
<p>※教學目標(歸納為四項)：分別為知識(Knowledge)、技能(Skills)、態度(Attitude)、其他各一項</p> <p>※單元主題：為各項知能之彙整</p> <p>※內容綱要：為各項知能即一般知識、職業知識、態度；專業技術安全知識；專業基礎知識，加上補充之知能（表 4-18 上未列，但為達知識或技能的完整性課程中需教授之能力），撰寫方式係以不含動詞的知能內容方式呈現</p> <p>※三者之關係：教學目標 &gt; 單元主題 &gt; 內容綱要</p>			
<b>檢核項目</b>			<b>是否符合</b>
1. 是否將科目名稱、上課時數及學分數填入本表	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. 是否將教學目標、綱要名稱或單元名稱填入本表	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. 所填入的行業知能是否有考慮學生學習的順序性、邏輯性、連貫性、完整性	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. 除了表 4-16 所敘述的行業知能，是否有考慮到其他的知能，以成為一門完整學科	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